

环卫处2025年机动车、电动车蓄电池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8040004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靖江市

一、招标条件

本环卫处2025年机动车、电动车蓄电池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环卫处机动/电动车蓄电池1批;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环卫处2025年机动车、电动车蓄电池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环卫处2025年机动车、电动车蓄电池采购项目:

-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制);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制);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制);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6)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项目执行扶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和节能环保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注: 中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5 09:00到2025-08-07 17:00

获取方式：(1) 凡有意参加投标并满足上述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2025年08月05日-08月07日报名；每天09:00至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靖江市人民北路1号德诚城市广场7号楼7601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整，售后不退）(2) 报名需携带以下资料前来报名：（1）如法人来报名，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授权委托人来报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上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1 00:00

递交方式：送达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1 09:00

开标地点：靖江市江平路172号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四楼会议室

七、其他

第一章招标公告

江苏大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委托，就环卫处2025年机动车、电动车蓄电池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履约能力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XZP2025080400046
2. 项目名称：环卫处2025年机动车、电动车蓄电池采购项目
3. 项目预算：26万元（按实际使用量结算）
4. 采购需求：环卫处机动/电动车蓄电池1批；详见招标文件第十二章采购需求。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制）；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制）；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制）；
-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6)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执行扶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和节能环保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注：中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凡有意参加投标并满足上述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2025年08月05日-08月07日报名；每天09：00至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靖江市人民北路1号德诚城市广场7号楼7601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整，售后不退）

(2) 报名需携带以下资料前来报名：（1）如法人来报名，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授权委托人来报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上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11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四楼会议室
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1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cebpubservice.com/>）同步发布

六、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

地址：靖江市江平路172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23-848023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江苏大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靖江市人民北路1号德诚城市广场7号楼7601

联系人：缪工

联系电话：1805262819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靖江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

地 址： 靖江市江平路172号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0523-8480231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大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靖江市人民北路1号德诚城市广场7号楼7601

联 系 人： 缪云波

电 话： 18052628198

电 子 邮 件： 92990114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缪云波（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